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於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召開之特別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東大名路700號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中海工業有限公司及中海工業(江蘇)有限公司訂立日期均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就建造用於運載煤炭及其他散貨之一艘單船運載量為48,000載重噸之幹散貨船(「船舶」)(合共十二艘船舶)所簽訂的十二份協定(「協定」)；及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協定。	662,344,586 98.9500%	6,830,531 1.0204%	197,740 0.0296%	669,372,857 100.000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乃投票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於特別股東大會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有關表格中議案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發出的特別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

附註：

- (1) 於本公告刊登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404,552,27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826,052,270股，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於本公告刊登日期持有本公司1,578,500,000股）以及其聯系人對該項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持有人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 (2)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根據本公司所收集的H股投票表格，對H股投票結果作出計算。

承董事會命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國上海，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李紹德先生、馬澤華先生、林建清先生、王大雄先生、張國發先生、茅士家先生、邱國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永光先生、顧耘先生、張軍先生、盧文彬先生所組成。